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公司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5年4月29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18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5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共15人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共9人）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娟女士主持，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5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研究所、销售交易部等部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5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 2025 年帮扶捐赠金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5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